证券代码:603165 证券简称:荣晟环保 公告编号:2020-048
债券代码:113541 债券简称:荣晟转债
转股代码:191541 转股简称:荣晟转股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范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晟环保"或"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0 日、2020 年 4 月 1 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在授权期限内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8,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范围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增加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的投资范围,由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变更为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保持人民币 38,000 万元不变,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委托理财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

一、本次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范围的情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通过对部分闲置的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理财,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能够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的额度

维持原有的不超过人民币 38,000 万元的现金管理额度,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四)委托理财投资类型: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发行的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基金公司发行的货币市场基金、信托公司发行的低风险信托产品,以及其他市场主体发行的低风险理财产品等投资品种,单个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

(五)委托理财期限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六)委托理财决策及实施

在上述投资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品种、明确投资金额、投资期限、签署合同或协议等。公司财务部门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本次现金管理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两年的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433,506,934.40	1,937,727,425.39
负债总额	199,673,516.39	474,689,995.71
净资产	1,233,833,418.01	1,463,037,429.68
项目	2018 年度	2019 年度
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净额	331,994,752.55	425,819,191.27

(二)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71,077.88 万元,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及子公司本次对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本次调整后,公司能够更加灵活选择短期理财品种,也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根据最新会计准则,公司将购买的短期理财产品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其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的"投资收益"。

四、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一)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范围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增加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的投资范围,由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变更为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保持人民币 38,000 万元不变,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委托理财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并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宜。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范围,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短期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范围。

(三)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范围,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制定了严格的风险控制制度,有利于控制投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

(2)公司本次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范围已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范围的议案》。

五、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理财产品	1,700.00	1,700.00	29.41	0
2	银行理财产品	1,870.00	1,870.00	6.19	0
3	银行理财产品	890.00	890.00	11.37	0
4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1,500.00	14.21	0
5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	500.00	4.86	0
6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	/	/	1,500.00
7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	/	/	1,000.00
合计		8,960.00	6,460.00	66.04	2,5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87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1.28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0.27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5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35,500.00	
总理财额度				38,000.00	

特此公告。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165 证券简称:荣晟环保 公告编号:2020-050
债券代码:113541 债券简称:荣晟转债
转股代码:191541 转股简称:荣晟转股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6 月 30 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 年 6 月 30 日 14 点 00 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嘉兴市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镇南东路 588 号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6 月 30 日

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
2	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范围的议案	√
3	关于向下修正"荣晟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 2020 年 6 月 9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2、3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根据《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持有"荣晟转债"的股东在该议案的表决中应当回避。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3165	荣晟环保	2020/6/2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股东账户办理登记手续。

(二)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三)委托代理人须持有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需加盖法人公章)、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四)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五)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直接参与股东大会投票。

(六)登记地点:浙江省嘉兴市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镇南东路 588 号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二楼证券办。

(七)登记时间:2020 年 6 月 24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7:00。

六、其他事项

(一)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镇南东路 588 号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二楼证券办

联 系 人:张岸平

联系电话:0573-85986681

传 真:0573-85988880

邮 箱:rszyzhengquan@163.com

(二)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0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6 月 3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	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范围的议案			
3	关于向下修正"荣晟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165 证券简称:荣晟环保 公告编号:2020-045
债券代码:113541 债券简称:荣晟转债
转股代码:191541 转股简称:荣晟转股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9 日 9 时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6 月 3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会议由冯荣华董事长主持,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7 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7 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范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及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范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8)。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下修正"荣晟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修正"荣晟转债"的转股价格。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及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9)。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及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的《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50)。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165 证券简称:荣晟环保 公告编号:2020-047
债券代码:113541 债券简称:荣晟转债
转股代码:191541 转股简称:荣晟转股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9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实施完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事项后,共计转增 70,941,776 股,本次转股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48,296,215 股。

同时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增加党建工作内容。因此公司拟对注册资本和《公司章程》的部分内容进行修订,并提请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

具体修订情况如下:

序号	修改前	修改后
1	第一条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一条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共产党章程》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2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7,735.2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48,296,215 元。
3	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7,735.2 万股,均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公司股份总数为 248,296,215 股,均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4	新增章节	增加新的一章"党建"做 为第八章,原《公司章程》其他章节条款顺延。 第一百六十五条 公司根据《党章》规定,设立中共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 第一百六十六条 公司党支部书记、副书记、委员的职数按上级党组织批复设置,并按照《党章》等有关规定选举或任命产生。 第一百六十七条 公司党支部设党支部办公室作为工作部门,同时设立工会、团 委等群众性组织。 第一百六十八条 党组织机构设置及其人员编制纳入公司管理机构和编制,党组织工作经费纳入公司预算,从公司管理费中列支。 第一百六十九条 公司党支部根据《党章》等党的法规履行职责: (一)保证监督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在本企业的贯彻执行; (二)发挥政治核心作用,领导工会、共青团等群团组织,团结凝聚职工群众,维护各方的合法权益,服务中心工作,促进企业健康发展; (三)参与关系企业改革发展稳定、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和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等重大问题的决策; (四)公司党支部对董事会、经营层拟决策的重大问题进行讨论研究,提出意见和建议; (五)研究其它应由公司党支部决定的事项。

公司章程因新增章节,涉及的相应条款序号自动顺延。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事项尚需提交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相关事宜。

相关事项

特此公告。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6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165 证券简称:荣晟环保 公告编号:2020-046
债券代码:113541 债券简称:荣晟转债
转股代码:191541 转股简称:荣晟转股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9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0 年 6 月 3 日通过通讯形式送达至各位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陆祥根先生主持,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作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范围的议案》

与会监事认为,公司目前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范围,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短期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范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及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的《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闲置自有资金现金管理投资范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8)。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备查文件

1、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6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3165 证券简称:荣晟环保 公告编号:2020-049
债券代码:113541 债券简称:荣晟转债
转股代码:191541 转股简称:荣晟转股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59 号)核准,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23 日公开发行人民币 3.3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或"荣晟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9]171 号文同意,公司 3.3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19 年 8 月 13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荣晟转债",债券代码"113541"。

二、本次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的具体内容

根据《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90%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价已经出现在任意连续 20 个交易日中至少有 1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13.06 元 / 股 ×90%=11.754 元 / 股)的情况,已满足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基于公司长期稳健发展的考虑,为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优化公司资本结构,维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荣晟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向下修正后的"荣晟转债"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股票面值、最近一期经审计每股净资产的高值,转股价格保留两位小数(尾数向上取整)。如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时上述任一指标高于调整前"荣晟转债"的转股价格(13.06 元 / 股),则"荣晟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浙江荣晟环保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10 日

证券代码:601212 证券简称:白银有色 公告编号:2020-临 037 号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的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9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发来的《关于对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0】0689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问询函》的具体内容如下: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 2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经对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为便于投资者理解,请公司结合行业情况和公司经营情况等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一、关于会计核算方法变更

1、2018 年年报中,公司全资子公司第一黄金南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第一黄金)持有斯班一静水有限责任公司(在南非证交所和美国纽交所两地上市,以下简称斯班一)已发行的上市流通股份约 4.38 亿股,该部分股权在公司财务报表中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公司自 2019 年 1 月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对斯班一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进行专项指定,而是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报。2019 年年报中,公司将第一黄金持有的斯班一股份中 9600 万股和 2018 年股利分配所得的股票 16,859,593 股调整为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列报, 剩余 325,489,829 股补充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报。本次调整增加了公司 2019 年度归母净利润约 11.43 亿元人民币。请公司补充披露:(1)公司董事会在 2018 年 2 月即决议授权适时减持斯班一股票,但未在 2019 年新金融工具准则适用后对相关资产进行指定的原因及合理性,公司是否存在通过变更金融资产核算科目调节利润的情形;(2)本次会计核算方法变更涉及前三季度财务数据的追溯调整,是否属于会计差错更正,公司审计委员会等内控机制对财务报告控制监督是否有效,公司是否提出切实的内控与财务核算整改方案;(3)第一黄金与斯班一的主营业务、资源储备、经营与盈利模式、行业位置、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以及公司收购其相关股权的过程与决策程序,并说明交易作价的公允性;(4)结合相关股份的管理模式、调整列报的依据,说明将斯班一股份部分调整为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列报,部分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报的原因及合理性;(5)结合上述信息与斯班一股价波动、已减持的金额与未来减持计划等,量化分析斯班一股价波动对公司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科目的影响,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二、关于生产经营情况

2、年报显示,公司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617.00 亿元,营业成本 619.63 亿元,扣非归母净利润亏损 7.84 亿元,同比继续亏损。公司主营产品中,阴极铜毛利率同比减少 0.75 个百分点, 锌毛利率同比减少 6.05 个百分点, 电铅毛利率同比减少 23.74 个百分点,同时电银同比增加 27.55 个百分点,金同比增加 5.01 个百分点,变化较大。请公司结合主要原材料及产品价格波动、公司采选冶炼的具体业务模式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水平等, 分析说明相关金属产品毛利率出现较大变化的原因及合理性。

3、年报显示, 公司分季度营业收入分别为 118.11 亿元、148.77 亿元、149.64 亿元、200.48 亿元,归母净利润分别为 3.07 亿元、-0.085 亿元、0.98 亿元、-3.39 亿元,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9.18 亿元、0.34 亿元、10.71 亿元、4.93 亿元。公司分季度财务数据变动幅度较大, 且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与归母净利润未呈现同步变动。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公司收入结算模式、成本确认方式以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分析公司在分季度营业收入相对稳定上涨的背景下,扣非净利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等财务数据变动较大的原因;(2)各季度归母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未呈现同步变动的原因及合理性,包括公司第一、第三季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较高,第二、四季度归母净利润为负值等。

三、关于资产减值情况

4、年报显示,公司近三年存货期末账面价值分别为 112.46 亿元、100.48 亿元、99.62 亿元。2019 年初存货跌价准备余额 14,128.28 万元,2019 年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3,990.13 万元,转销存货跌价准备 3,804.55 万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末,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 44,313.86 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公司经营模式、自产与外购存货比例、盈利模式以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说明公司账面长期保持较高存货余额的原因及合理性;(2)按照金属类别分项列示公司存货构成,并结合相关金属价格走势,说明公司对存货进行减值测试的过程;(3)结合前述分析,说明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是否充分及判断依据, 未来是否仍存在较大的减值压力, 并充分提示风险。

5、年报显示,公司 2017 年因收购红鹭矿业股权形成了 2.75 亿元商誉,2018 年公司对商誉计提了 1,979.41 万元的减值准备, 2019 年计提 22,499.52 万元减值准备。截止 2019 年末,因收购红鹭矿业形成的商誉共计提 24,478.93 万元减值准备。请公司补充披露:(1)红鹭矿业近三年的生产经营情况、营业收入、净利润、毛利率等主要财务数据;(2)结合经营模式、主要产品价格走势等,分析说明红鹭矿业近三年连续亏损及生产能力未达到设计产能的原因及合理性;(3)红鹭矿业股权减值迹象发生的时点,并结合可回收金额的重要参数、测算过程,资产组组合认定情况,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4)结合上述情况,分析说明计提商誉减值的依据、合理性及充分性,未来是否仍存在较大的减值压力,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6、年报显示,公司于本期对债权投资计提 2,923.79 万元减值准备,主要是由于对班罗黄金远期销售项目的 3.54 亿元投资计提减值。债权投资情况显示,INC 预付款项目账面价值 6,627.73 万元, 班罗定期贷款项目账面价值 6,976.20 万元,二者本期均未发生减值。上述债权投资项目实际利率分别为 15%、12%和 22.75%。请公司补充披露:(1)详细说明上述债权投资项目的具体运营模式、盈利模式、相关资产的财务数据及公司已回收的现金流情况, 并说明会计核算方法是否符合会计准则;(2)结合上述信息说明公司进行相关海外债权投资的必要性,实际利率水平的合理性,是否有充分的担保措施和追偿措施;(3) 结合班罗公司近三年的生产经营情况、财务数据、班罗投资组合优化进程, 说明班罗黄金远期销售投资项目的减值计算过程,以及上述三项债权投资项目未来是否存在较大的减值压力,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4)列示班罗公司的历史沿革,并核查班罗公司的其他股东是否与公司第一大股东、时任及现任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

7、年报显示,公司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价值 7.64 亿元,同比增长 44.37%,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4,463.79 万元, 同比基本持平。公司 1 年以上应收账款期末账面余额 1.09 亿元,已计提坏账准备 5877.86 万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公司业务模式、行业状况与信用政策的变化情况,说明本期营业收入保持稳定的背景下,应收账款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合理性;(2)结合本期新增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明细,包括交易对方、账面余额、账龄、计提比例及原因、公司采取的催收款项措施和效果等,说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减值测试过程、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和充分性,未来应收账款的回收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并充分提示相关风险。

四、关于公司财务处理

8、年报显示,公司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13.77 亿元,长期保持较高水平。其中一年以内预付款项 11.99 亿元,占比 87.12%,包括与班罗公司的 2.11 亿元货款;一年以上预付款项 1.79 亿元,占比 12.88%,其中包括与关联方中信国安(上海)资源公司(以下简称国安资源)的 1.18 亿元货款。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公司业务模式、原料采购模式、采购对象、行业惯例,说明公司账面预付款项余额长期较高的原因;(2)说明公司与班罗公司、国安资源具体业务往来,包括合作方式、采购原材料的种类、定价方式、结算方式等;(3)结合上述信息说明公司对国安资源的预付款项未结清的具体原因, 并结合公司业务模式说明国安资源同时作为公司供应商与客户的原因与合理性;(4)结合公司对班罗公司的债权投资发生减值的现状、班罗公司的具体财务状况,说明相关预付款项是否存在无法及时结清的风险;(5)结合公司业务模式,说明 3 年以上预付款项至今仍未结算的具体原因,交易对方是否与公司前任或现任董监高存在关联关系。

9、年报显示,公司其他应收款期末账面金额 5.61 亿元,账面价值 4.78 亿元。其中借款本金及利息期末账面金额 3.23 亿元, 与上海浦佳实业有限公司往来款项期末余额 1.05 亿元,账龄已达两年以上,且始终未实际回收款项。请公司补充披露:(1)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2)列示往来对象, 并说明其与公司第一大股东以及公司董监高是否存在关联关系;(3)结合公司借款的交易对方、出借目的、涉及的业务类型、借款利率、相关借款项目的现金流回收情况以及决策程序,说明公司借款业务的必要性,未来是否存在回收与减值压力并充分提示风险;(4) 结合公司与上海浦佳实业有限公司的业务实质,说明相关款项长期挂账未回收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已充分计提减值。

10、年报显示,公司固定资产期末账面价值 87.84 亿元,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 61.33 亿元,本期未新增计提减值准备。请公司结合阴极铜、锌、电银、电铅等产品毛利率下滑、公司盈利能力与市场行情变化、矿山产能变化、相关审计程序等,说明公司本期未计提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减值的合理性,未来是否存在减值压力,并充分提示风险。

五、其他

11、年报显示, 报告期内公司有息负债余额约 210 亿元, 其中短期借款余额 118.51 亿元,报告期内利息支出 10.47 亿元。同时,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32.07 亿元,利息收入 0.38 亿元。请公司补充披露:(1)结合自身资产负债率、现金流状况、业务模式与产能规划等, 说明公司货币资金与有息负债余额较高的合理性及后续拟保持良好负债水平的措施;(2)结合利息收入的产生来源、利息支出与利息收入的金额差异,说明公司后续提升资金使用效率的措施。

请年审会计师对上述 1-10 项问题予以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针对前述问题,公司依据《格式准则第 2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要求,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披露的,应当说明无法披露的原因。

请你公司收到本问询函后立即披露, 并于 6 月 17 日前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并披露,同时按要求对定期报告作相应修订和披露。"

公司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准备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公司将根据《问询函》要求,尽快就上述事项予以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6 月 9 日